



海金格

NEEQ : 873896

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齐学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凯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文辉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9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5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7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30

附件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9

附件II 融资情况..... 8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股份公司、公司、海金格	指	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北京奕华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奕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灿明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灿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灿华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灿华（南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海风藤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海风藤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金灿华	指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北京金灿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南通金灿华	指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南通金灿华企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天津金灿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南通昱八方	指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南通昱八方企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天津昱东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乐普医疗	指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方和投资	指	上海方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顺天仁达	指	共青城顺天仁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顺天华盈	指	共青城顺天华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顺天义达	指	苏州顺天义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金启江	指	南通中金启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雅语松	指	枣庄泰雅语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合春润	指	新余人合春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合嘉瑞	指	嘉兴人合嘉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合嘉泽	指	仙桃人合嘉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央企基金	指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美志医药	指	上海美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哲源科技	指	北京哲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金诚同达	指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德勤	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本期末	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CRO	指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合同研究组织，通过合同形式

		向医药和医疗器械企业以及科研机构提供临床试验服务
NMPA	指	National Medical Products Administration,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系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撤销后, 就其药品监督管理职能单独设立的单位
GCP	指	Good Clinical Practice, 我国颁布的《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
ICH	指	International Council for Harmonization, 国际人用药品注册技术协调会
SOP	指	Standard Operation Procedure, 标准操作规程
CO 服务	指	Clinical Operation, 临床试验运营服务
SMO 服务	指	Site Management Organization, 临床试验现场管理服务
临床研究	指	是医学研究和卫生研究的一部分, 其目的在于建立关于人类疾病机理、疾病防治和促进健康的基础理论。临床研究涉及对医患交互和诊断性临床资料、数据或患者群体资料的研究
临床试验	指	任何在人体(病人或健康志愿者)进行药物的系统性研究, 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 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和安全性
试验方案	指	叙述试验的背景、理论基础和目的, 试验设计、方法和组织, 包括统计学考虑、试验执行和完成的条件。方案必须由参加试验的主要研究者、研究机构和申办方签章并注明日期
申办方	指	发起一项临床试验并对该试验的启动、管理、财务和监查负责的公司、机构或组织。如果申办方是一家外国机构, 那么该机构必须在中国有一个具有法人资格的代表处或授权中国代理商, 并按中国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中国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研究者	指	实施临床试验并对临床试验的质量及受试者安全和权益的负责人。研究者必须经过资格审查, 具有临床试验的专业特长、资格和能力
稽查	指	由不直接涉及试验的人员所进行的一种系统性检查, 以评价试验的实施、数据的记录和分析是否与试验方案、标准操作规程以及药物临床试验相关法规要求相符
eCTD	指	Electronic Common Technical Document 即电子通用技术文档, 由 CTD 发展而来。其作为国际公认的文件编写格式, 用来制作一个向药品注册机构递交的结构完善的注册申请文件。是药品审批机构为了解决人用药在申请注册中的格式和内容问题, 而决定采用的统一的注册申请文件格式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Highthink Pharmaceutical Technology Service Co.,Ltd		
	HighthinkMed		
法定代表人	齐学兵	成立时间	2006 年 7 月 31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齐学兵）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齐学兵），一致行动人为（北京金灿华、南通昱八方）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研究和试验发展(M73)-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M734)-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M734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为制药企业、新药研究机构和医疗器械企业提供 I-IV期临床研究及相关技术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海金格	证券代码	873896
挂牌时间	2023 年 3 月 16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72,644,42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信建投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12 层 010-56052428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郑凯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三区 1 号楼-1 至 11 层 101 内 9 层 03 室
电话	010-83692160	电子邮箱	ir@highthinkmed.com
传真	010-83699580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三区 1 号楼-1 至 11 层 101 内 9 层 03 室	邮政编码	100161
公司网址	www.highthinkmed.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921406920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三区 1 号楼-1 至 11 层 101 内 9 层 03 室		
注册资本（元）	72,644,42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为接受申办方委托进行临床试验研究，开展药物研发流程中的一项或多项工作。公司商业模式具体如下：

（1）盈利模式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了持续稳定的盈利模式。公司盈利模式主要为接受客户的委托，开展药物临床试验流程中的一项或多项工作，向客户提供专业的技术服务。公司与客户通过签署服务合同建立合作关系，并在合同中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工作流程、服务费用、时间节点。公司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和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向客户收取临床试验技术服务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主要来自于收取的技术服务费用与所产生的成本费用之间的差额。

（2）采购模式

根据采购内容不同，公司将采购分为项目采购和非项目采购。其中，项目采购主要为与临床试验相关的采购，包括临床试验机构研究服务、检测分析服务、SMO 服务、受试者招募服务等；非项目采购主要为房屋租赁和办公及日常运营类采购。公司制定了与采购相关的内控管理制度，在供应商准入和采购流程方面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切实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一般会选取多家供应商进行询价和综合评估，择优选择合适的供应商。

（3）销售模式

公司设立了商务部，负责公司业务的拓展工作，并与客户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商务人员在获取客户的项目信息后，会根据项目特征和需求，协调公司内部相关交付部门提供市场调研、策略分析、前期沟通、报价等商务支持，制作计划书、标书等文件，并组织交付团队一同参与客户现场竞标或商务谈判工作，以获取销售订单。

（4）服务模式

公司接受申办方的委托，提供临床试验运营服务、临床试验现场管理服务、数据管理与统计分析服务等医药研发外包服务。公司提供服务的主要流程如下：

①临床试验开始前，由注册部、医学部、药物警戒部、数据管理及统计部进行注册路径规划、设计初步的临床方案与开发计划、撰写与整理现阶段研究结果综述，并向 CDE 申请沟通交流会议，根据沟通交流会议反馈意见，完善临床试验方案设计。注册部进行注册申报资料的撰写并向 CDE 递交 IND 申请。经过 NMPA 的临床试验默示许可后，申办方获得临床试验通知书。

②申办方获得临床试验通知书之后，公司会根据药物的治疗领域、试验分期和既往的项目经验，进行临床试验的相关安排。公司建立了研究中心及研究者数据库，该数据库汇集了过往项目中接触的各临床医疗领域的主要研究中心及研究者资源。由临床事业部负责筛选并向申办方推荐合适的临床研究中心和研究者。医学部经与公司内部各部门、申办方、研究者沟通同意后，最终确定临床试验方案。公司协助申办方和研究者进行伦理委员会和人类遗传基因管理办公室（如需）审核材料的准备和申请工作，伦理委员会和人类遗传基因管理办公室审核获批后正式召开项目启动会并开始实施临床试验。在临床试验执行过程中，由研究中心按照临床试验方案进行受试者预筛选、知情同意及入组，记录和采集临床试验数据，管理试验药物和试验文件，由公司业务部门对项目进度、临床试验质量进行监查。

③公司负责设计建立临床试验数据库，在试验过程中收集与整理临床试验数据，并进一步按照统计学原理设计统计方案，编制试验数据的统计分析程序及形成临床试验统计分析结果。公司根据统计分析结果和临床研究资料，协助申办方撰写最终的临床研究总结报告并交付给申办方。

④临床试验期间提供临床试验现场管理服务，协助研究者进行临床试验受试者的招募和筛选、临床试验原始文件的管理、临床试验数据的录入、受试者的协调与管理等工作。

⑤临床试验完成后，公司会向申办方交接临床试验文件，协助申办方准备 NDA 申报等相关工作。

⑥申办方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现场核查通知后，公司协助申办方及研究中心进行核查准备工作、核查现场支持工作及核查后跟进工作。根据申办方需要，公司协助申办方提供 NDA 申报后的相关咨询工作直至申办方获得新药批件。公司可提供医药研发临床试验外包的上述全部服务，也可就其中的一个或多个环节与客户签署独立的服务协议。公司在国内临床试验相关法规的框架下，严格按照公司或客户相关 SOP 程序开展临床试验。

（5）研发模式

公司设置了专门的研发部门和专业的研发团队，致力于成为高度信息化、智能化的临床 CRO 企业。公司通过持续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临床试验项目管理系统（CTMS）、临床试验电子文档管理系统（eTMF）、电子数据采集系统（EDC）、中央随机和药物管理系统（RTSM）、临床试验医学编码系统、电子患者报告结局系统（ePRO）和 eCTD 注册申报系统等信息化工具，打造数字化 CRO 平台，不断提升服务能力、运营效率和交付质量。

2.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经过近二十年发展，公司已发展成能为客户提供 CO 服务、SMO 服务、数据管理与统计分析服务、医学咨询服务、第三方稽查服务、注册服务、药物警戒服务和 eCTD 软件产品与服务等的综合性临床 CRO 公司。公司将持续深耕临床 CRO 服务，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扩大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包括：（1）锚定客户需求，保持各业务条线快速发展；（2）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提升国际化服务能力；（3）持续创新，打造数字化 CRO 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以 CO 业务为核心，各业务条线共同发展，综合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实现营业收入 2.58 亿元、净利润 3,250.53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8.79%、24.60%。报告期末，公司人员规模 894 人，较上年同期增长 9.29%，主要为专业技术人员增加；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研发临床试验相关数字化平台和系统，不断提升服务能力、运营效率和交付质量。公司经营按照计划开展，并实现半年度经营目标。

（二） 行业情况

近年来，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快，以及公众对卫生健康的需求提升，政府不断出台鼓励创新的政策，促进医药行业逐步转向创新驱动。自 2015 年 8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以来，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推动医疗健康产业的发展，鼓励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药物创新，优化创新药的审评审批程序。2017 年，国家药监局加入 ICH 并于次年当选为 ICH 管理委员会成员后，持续深化 ICH 工作，截至 2023 年底，国家药监局基本完成 ICH 当前全部 68 个指导原则的落地实施工作。2020 年 7 月，新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开始施行，明确了四种加快上市注册的程序，即突破性治疗药物、附条件批准、优先审评审批及特别审批程序，鼓励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药物创新。2023 年 7 月，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发布《以患者为中心的药物临床试验设计技术指导原则（试行）》《以患者为中心的药物临床试验实施技术指导原则（试行）》《以患者为中心的药物获益-风险评估技术指导原则（试行）》的通告，旨在高效研发更符合患者需求的有临床价值的药物，从药物研发、实施和评价的不同阶段，推动“以患者为中心”理念在药物研发的实践应用。中国新药审评体系和临床试验的相关管理制度持续完善，以及技术指导原则体系的建设，使得中国临床试验的申请、审评和执行逐步与国际标准接轨，驱动药物临床研发行业的规范化、高质量发展。2023 年 8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医药工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5 年）》，着力提高医药工业和医疗装备产业韧性和现代化水平，增强高端药品、关键技术和原辅料等供给能力，着眼医药研发创新难度大、周期长、投入高的特点，给予全链条支持，鼓励和引导龙头医药企业发展壮大，提高产业集中度和市场

竞争力。上述一系列政策促进了医药研发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突出以临床价值为导向，强调以患者为核心的研发理念，临床研究在医药研发产业链中的重要性愈发凸显。

2024 年以来，我国从中央到地方密集出台了系列支持创新药行业发展的相关政策。2024 年 1 月 11 日，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广州促进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在加快推动产业创新发展、集群发展、生态化发展、国际化发展等各方面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政策。2024 年 3 月 5 日公布的《政府工作报告》进一步提出要加快创新药等产业发展，肯定了创新药对中国创新发展战略的重要性。2024 年 4 月 17 日，北京市医疗保障局等九部门联合印发《北京市支持创新医药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2024 年）》，提出“着力提升创新医药临床研究质效”、“强化创新医药企业投融资支持”等工作举措，加速医药健康产业创新，助力发展新质生产力。2024 年 5 月 15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北京市加快医药健康协同创新行动计划（2024-2026）》，将“加强临床研究，强化医研产协同”以及“分类精准施策，助力企业梯队式发展”列入重点任务。2024 年 7 月 5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实施方案》，指出要全链条强化政策保障，统筹用好价格管理、医保支付、商业保险、药品配备使用、投融资等政策，优化审评审批和医疗机构考核机制，合力助推创新药突破发展；要调动各方面科技创新资源，强化新药创制基础研究，夯实我国创新药发展根基。2024 年 7 月 30 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支持生物医药产业全链条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指出发展生物医药产业是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重要抓手，并为进一步打造新时代全球生物医药重大战略产业高地，支撑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出台了若干支持生物医药产业全链条创新发展的措施。上述一系列政策将对创新药行业的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

由于药物研发投入大、研发周期长，随着临床研究的技术及质量标准不断提升、项目难度和复杂度不断增加，药企为提高研发成功率和研发效率，研发外包意愿更加强劲，临床 CRO 服务的渗透率将不断提高，拥有临床研发一体化服务能力和丰富项目经验的 CRO 公司将有望获取到更多订单。公司经历了中国 CRO 行业从产生、发展到成熟的全过程，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内部管理制度、完善的 SOP 体系以及贯穿全业务流程的数字化平台，通过持续为客户提供高质量、高效率的临床研究服务，在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并发展成为一家高度专业化、规范化、规模化、数字化并具有丰富项目实践经验的临床 CRO 公司。作为一站式的临床研究技术服务平台，公司凭借专业稳定的团队、与国际标准接轨的质量管理体系、数字化和精细化的运营管理，不断巩固行业优势地位。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被认定为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编号：2022ZJTX1079，有效期三年：2022.3-2025.3。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再认定，证书编号：GR202211004962，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57,983,355.37	217,176,967.34	18.79%
毛利率%	38.93%	39.6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	32,505,292.58	26,088,186.67	24.60%

净利润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412,637.96	23,512,740.51	37.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83%	13.0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80%	11.77%	-
基本每股收益	0.45	0.36	25.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66,220,478.53	532,086,637.40	6.42%
负债总计	274,440,666.54	274,556,010.49	-0.0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1,779,811.99	257,530,626.91	13.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02	3.55	13.3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09%	51.6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8.47%	51.60%	-
流动比率	1.87	1.75	-
利息保障倍数	121.27	174.0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22,441.49	-4,181,811.38	736.62%
应收账款周转率	4.93	4.64	-
存货周转率	141.93	104.47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42%	3.8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8.79%	3.73%	-
净利润增长率%	24.60%	28.84%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33,669,711.01	58.93%	316,284,065.37	59.44%	5.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158,500.00	0.03%	660,352.00	0.12%	-76.00%
应收账款	54,002,678.27	9.54%	50,604,356.67	9.51%	6.72%
应收款项融资	8,626,881.40	1.52%	5,276,632.70	0.99%	63.49%
预付款项	71,540,883.25	12.63%	57,303,539.11	10.77%	24.85%
其他应收款	4,256,421.49	0.75%	5,358,397.60	1.01%	-20.57%
存货	1,321,630.14	0.23%	898,364.22	0.17%	47.12%
合同资产	29,324,454.35	5.18%	26,360,188.94	4.95%	11.25%
其他流动资产	29,264.47	0.01%	720.00	0.00%	3,964.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999,712.00	6.00%	33,999,712.00	6.39%	-
固定资产	2,287,967.07	0.40%	2,326,340.37	0.44%	-1.65%
使用权资产	13,269,962.47	2.34%	16,218,275.10	3.05%	-18.18%
无形资产	544,033.64	0.10%	734,014.72	0.14%	-25.88%
长期待摊费用	101,527.18	0.02%	119,502.39	0.02%	-15.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97,682.17	2.07%	15,550,592.01	2.92%	-24.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9,169.62	0.25%	391,584.20	0.07%	254.76%
应付账款	41,488,485.86	7.33%	32,068,397.34	6.03%	29.37%
合同负债	190,019,094.69	33.56%	182,624,708.38	34.32%	4.05%
应付职工薪酬	21,709,371.70	3.83%	34,790,584.57	6.54%	-37.60%
应交税费	2,081,760.03	0.37%	2,894,414.27	0.54%	-28.08%
其他应付款	1,087,634.55	0.19%	748,664.18	0.14%	45.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49,281.76	1.63%	7,345,027.90	1.38%	25.93%
其他流动负债	3,299,242.26	0.58%	3,324,902.21	0.62%	-0.77%
租赁负债	3,445,316.95	0.61%	8,239,612.47	1.55%	-58.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60,478.74	0.36%	2,519,699.17	0.47%	-18.2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76.00%、应收款项融资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63.49%，主要系公司持有的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增加。
存货：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47.12%，主要系为履行预期取得的合同所发生的投入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3,964.51%，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254.76%，主要系本期新增履约保函金额。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37.60%，主要系上年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包含全部年终奖。
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45.28%，主要系本期期末未付的员工报销款增加。
租赁负债：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58.19%，主要系本期房租付款增加，租赁负债随之减少。

（二）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57,983,355.37	-	217,176,967.34	-	18.79%
营业成本	157,546,390.66	61.07%	131,050,612.72	60.34%	20.22%
毛利率	38.93%	-	39.66%	-	-
税金及附加	1,573,462.08	0.61%	1,121,369.77	0.52%	40.32%
销售费用	13,507,684.19	5.24%	12,403,547.85	5.71%	8.90%
管理费用	34,502,251.46	13.37%	37,701,056.88	17.36%	-8.48%
研发费用	11,361,665.44	4.40%	10,004,007.21	4.61%	13.57%
财务费用	-1,384,377.53	-0.54%	-2,941,321.57	-1.35%	-52.93%
信用减值损失	-2,984,589.41	-1.16%	-1,633,043.62	-0.75%	82.76%
资产减值损失	-1,214,589.44	-0.47%	-57,971.59	-0.03%	1,995.15%
其他收益	371,880.05	0.14%	3,131,723.61	1.44%	-88.13%
投资收益	-	-	70,068.49	0.03%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295,561.64	0.14%	-100.00%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37,048,980.27	14.36%	29,644,033.01	13.65%	24.98%
营业外收入	-	-	-	-	-
营业外支出	595.38	0.00%	13,809.52	0.01%	-95.69%
净利润	32,505,292.58	12.60%	26,088,186.67	12.01%	24.6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0.32%，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税金及附加随之增加。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556,944.04元，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82.76%、1,995.15%，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部分坏账核销的影响。
其他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88.13%，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95.69%，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的报废损失减少。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00.00%，主要系上年同期购买结构性存款。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57,983,355.37	217,176,967.34	18.79%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157,546,390.66	131,050,612.72	20.22%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上
-------	------	------	------	-------	------	-------

				上年同期 增减%	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同期增减
CO 服务	227,692,342.47	138,865,139.88	39.01%	24.88%	25.54%	-0.32%
SMO 服务	23,620,349.81	14,719,108.14	37.68%	-5.35%	-5.40%	0.03%
数据管理与 统计分析	3,223,384.50	1,900,992.25	41.02%	-47.78%	-37.80%	-9.47%
其他	3,447,278.59	2,061,150.39	40.21%	-7.43%	13.29%	-10.94%
合计	257,983,355.37	157,546,390.66	38.93%	18.79%	20.22%	-0.73%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构成没有重大变动。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22,441.49	-4,181,811.38	736.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640.19	-60,050,340.83	99.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6,023.91	9,203,887.51	-195.89%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736.62%，主要系本期较上年同期销售回款较好，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99.32%，主要系本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支出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195.89%，主要系上年同期增资收到增资款。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奕华	控股子公司	SMO 服务	10,000,000.00	64,964,011.32	17,833,003.42	47,272,546.14	6,416,604.72
上海	控股子公司	数据管理与统计	5,000,000.00	37,045,178.29	24,509,795.39	12,958,286.48	2,628,626.68

灿明	司	析服务					
南通灿华	控 股 子 公 司	临床试验相关技术服务（尚未开展）	2,000,000.00	1,771,981.44	1,771,981.44	0.00	-55,973.42
重庆海风藤	控 股 子 公 司	临床试验相关技术服务（尚未开展）	2,000,000.00	1,984,723.43	1,984,723.43	0.00	-13,240.96
美志医药	参 股 公 司	PROTAC技术（靶蛋白降解技术）新药研发	5,102,800.00	853,640.00	-2,965,050.37	0.00	-282,298.37
哲源科技	参 股 公 司	以人工智能和超级计算技术驱动的创新药研发平台	6,548,559.74	24,846,453.92	23,733,718.17	39,375.48	- 10,316,611.12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美志医药	美志医药作为创新药研发公司，研发管线进入临床阶段后，其采购需求与公司的业务相匹配	获得财务投资收益、形成业务协同
哲源科技	哲源科技作为“AI+生物医药”科技公司，和公司面向的客户群体都是药物研发企业，双方合作能够实现优势互补，共同为客户提供更加完备的药物研发解决方案，解决客户药物研发的痛点问题，提高双方在业务拓展中的竞争力和成功率	提高公司综合服务能力和竞争力、形成业务协同、获得财务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会计师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会计师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临床试验运营服务(“CO 服务”)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8 所示，海金格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CO 服务收入为人民币 227,692,342.47 元，占营业收入 88.26%，金额重大。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2 所述，CO 服务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存在不恰当确认履约投入成本从而高估履约进度的风险，可能导致收入确认的重大错报。因此，会计师将 CO 服务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会计师针对 CO 服务收入的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与 CO 服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测试及评价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询问管理层 CO 服务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查阅合同条款，判断其是否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的条件；
- (3) 对 CO 服务收入执行细节测试，从已记录的收入交易中选取样本，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并执行重新计算程序，以评价管理层采用投入法确定的履约进度依据是否充分、计算是否准确；
- (4) 选取样本，通过药物临床试验登记与信息公示平台查询项目备案信息，验证项目真实性；
- (5) 对主要客户的收入交易细节实施函证程序。

六、 企业社会责任

√ 适用 □ 不适用

在保障股东权益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提升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规范运作；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充分保障股东权益。

在保障员工权益方面，公司坚持“德才兼备、尊重关爱”的人才理念，重视保护职工利益，关注职工发展。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此外，还设置商业保险等多种员工福利，并结合市场行情和公司自身特点制定有竞争力的薪酬政策。同时，通过设立员工持股平台，让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双赢”。除此之外，从员工入职开始，根据员工所在岗位、级别举办针对性的岗位培训，不定期组织员工外出参加专业性培训，持续提高员工职业技能及综合素质。

在保障客户权益方面，公司秉承“敬天爱人、敬业诚信、成就客户、成就员工”的企业价值观，不断追求员工价值的同时，坚持实现客户利益。为此，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项目管理制度、标准操作规程和科学可行的临床研究方案，提升专业服务水平，确保临床研究顺利实施，客观评价药物安全性和有效性，为客户提供真实可靠的研究数据，同时保障消费者用药权益。

在保障供应商及债权人权益方面，公司以诚信为本，主动听取供应商和债权人的建议和意见，严格执行签署的各项合约，履行约定义务。

在保障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权益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依法经营，发展业务，持续提供就业岗位，积极纳税，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对医药行业研发投入依赖的风险	临床 CRO 行业的下游主要为制药企业、新药研究机构和医疗

	器械企业。医药行业的研发需求和研发投入对临床 CRO 行业的发展起着重要的推动作用。新药研发是世界上知识密集程度和资金密集程度最高的产业之一，需要大量的技术人才以及巨额的资金投入，特别是进入临床研究阶段后，需要医药企业具备强大的资金实力以支持临床研究的全面开展。公司的收入主要依赖于医药行业研发业务外包的需求。 近年来，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创新医药高质量发展，医药企业的研发投入持续增长，同时，国家药品研发监管体系不断完善、监管要求不断提高，临床研究外包规模不断扩大，公司收入规模得以持续提升。如果下游医药行业受产业政策、经济周期及内部研发策略调整等影响导致研发投入增长放缓或减少，则会对公司业务开展产生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国内药物研发环境的改善、药物审评的加速、医药行业研发投入的持续增长，国内临床 CRO 市场规模持续快速发展。同时，临床 CRO 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公司面临多方面的竞争，如合同价格、服务范围、服务效率、服务质量、客户粘性等。若发行人无法与现有竞争者或新竞争者进行有效竞争，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均会受到不利影响。此外，竞争加剧也会影响公司的销售定价，并可能导致公司收入金额减少、盈利能力下降。
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2023 年上半年、2024 年上半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9.66%、38.93%。鉴于公司提供的临床技术服务为项目制服务，不同项目的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除此之外，公司的毛利率水平还受市场供求状况、议价能力、行业竞争情况、具体业务情况、客户质量等多种因素综合影响。公司未来面临毛利率波动甚至下滑的风险。
业务资质准入风险	公司作为临床 CRO 企业，主要为申办方提供 I-IV 期临床研究及相关技术服务。目前，NMPA 尚未对我国的临床 CRO 企业实行严格的行业准入政策，主要通过对临床试验的审批以及强制推行 GCP 来规范临床 CRO 企业的临床试验服务。随着国家药监局对医药行业的监管力度不断加强，NMPA 未来仍有可能通过制定临床 CRO 行业的准入条件，对临床 CRO 企业实行审批或行业准入等制度，加强对临床 CRO 行业的监管。若公司届时无法获得相关业务资质或满足监管要求，将对公司业务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持续增长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400.27 万元、2,932.45 万元，两者合计金额为 8,332.71 万元，占本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6.57%，占比相对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应收款项回款情况良好，且公司根据会计政策已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或资产减值损失。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余额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若未来公司客户的经营或信用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均基于在行业多年的经验积累以及对相关监管政策的深刻理解，并在向申办方提供相关服务中逐渐形成，其对于公司服务质量保障、操作流程规范等方面具有重要的作用。同时，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人才密集型行业，人才是公司提供服务的关键要素，技术人员的培养需要较长时间。在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情况下，人才竞争也将日趋激烈，若未来公司不能在薪酬福利、工作环境与职业发展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则公司存在技术人员流失并引发公司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项目合同的执行周期较长的风险	药物和医疗器械的研发具有高风险、高投入和长周期的特点，因此公司临床研究技术服务合同的执行周期较长。临床 CRO 企业在研究进行过程中虽然能够根据合同约定在各个研究阶段节点收取相应服务费用，但在临床试验过程中可能存在由于受试者招募进度缓慢、客户临床试验物资提供不及时、研究结果未能达到预期效果、临床研究失败或申办方研究方向改变等因素，公司所签署的技术服务合同存在中途停止、延期甚至终止的风险。上述风险会对公司的收入和盈利能力产生负面影响，甚至有可能引发诉讼或纠纷。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部分合同是金额相对固定的合同，在较长的合同执行期内可能会出现导致预算增加的情形，公司因此面临项目预算管理难度增加的风险，甚至可能面临项目执行成本超支的风险。
行业监管政策风险	临床 CRO 企业受医药行业监管政策影响较大，药品监管部门对药物审批要求、审批节奏或相关监管政策的变化均会影响医药企业的研发投入及药品注册申报进度，进而对临床 CRO 企业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同时，药品监管机构可能不时更改其法律及监管规定，如果公司现有的质量管理体系及合规程序不能充分适应新的法律及监管要求，则可能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如果公司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行业标准导致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任何行动，即使公司最终成功抗辩或解决，也可能导致公司承担相关法律费用，分散管理层对公司经营的注意力，并对公司的声誉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因临床研究服务面临诉讼或纠纷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接受制药企业、新药研究机构和医疗器械企业的委托，提供临床研究技术服务。我国对临床研究有着严格的规范和标准，在国内开展临床试验，需经独立的伦理委员会审议同意方能实施。在招募受试者时，研究者也须向候选受试者充分告知研究的目的、方法、可能的利益冲突、研究的预期受益和潜在的风险以及可能出现的不适等信息，并由受试者签署知情同意书。虽然我国临床试验是在严格操作规程下进行的，但临床试验中仍有可能因为药物或医疗器械本身，或受试者身体原因出现不良事件或严重不良事件，给受试者造成伤害，继而对临床试验药物的审批上市造成一定影响。如果在医药研发过程中出现临床研发事故、人员伤亡、医药纠纷或被行

	政处罚时，公司主要责任为就相关情况及时向申办者报告并协助申办者解决。公司在临床试验服务过程中，若因员工操作不当或其他可能因素导致临床试验服务质量不佳，或存在其他未按照协议或临床试验方案约定开展业务进而影响申办者药物审批上市，则公司可能面临申办者的起诉或其他方式索赔，从而对公司的业务开展、品牌声誉以及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 二. (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三. 二. (四)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劳务	40,000,000.00	18,373,013.6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销售金额占公司当期同类业务销售金额的比重较低，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公司对其不存在依赖性。

（四）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根据《第三次股权激励计划》及新员工持股平台的合伙协议，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及实施情况主要内容如下：	
（1）股权激励计划	
激励对象范围	公司及子公司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及其业务骨干和有突出贡献的其他员工。
股票来源	本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齐学兵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齐学兵与激励对象拟共同成立新的有限合伙企业，作为持股平台，其中，齐学兵为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激励对象为有限合伙人。持股平台受让齐学兵持有的公司股份，激励对象通过持有该持股平台财产份额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股票数量、认购价格	持股平台受让齐学兵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总额为 1,100,000 股，本期股权激励计划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授予激励对象的公司股份数量为 770,000 股，齐学兵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 330,000 股。本期股权激励确定的激励对象为 7 人。本计划项下激励对象间接受让公司股份的价格为人民币 3.00 元/股。本次认购价格系参照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第二次股权激励计划股份授予价格等情况，同时经公司与激励对象协商确定。
授予日	本计划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之日。
锁定期	激励对象间接获授的 70%的股票锁定 48 个月、剩余 30%的股票锁定 60 个月，锁定期自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起开始计算。
（2）股权激励实施情况	
本次股权激励通过受让持股平台财产份额方式间接获授公司股票的激励对象共计 7 名，合计激励股份 77 万股。2020 年 3 月 30 日，持股平台天津昱东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现已更名为“南通昱八方”，以下简称“天津昱东方”）办理完成设立登记。2020 年 4 月 15 日，齐学兵与天津昱东方签署《股份转让协议》，齐学兵将其所持公司 110 万股以 3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天津昱东方。2023 年，公司进行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0 股，2020 年股权激励对象持有的股份数量相应增加。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后续情况	
截至报告期期初，2020 年股权激励因激励对象离职导致的股份回购数量为 70,000 股，剩余激励股份共计 700,000 股。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完成后，剩余激励股份共计 3,500,000 股。报告期内，2020 年股权激励达到第一批解锁条件，解锁股份数量 2,450,000 股。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占用资金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历史沿革）	承诺代持事项已清理完毕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占用资金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占用资金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历史沿革）	承诺代持事项已清理完毕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5 月 22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承诺利润分配政策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4 年 5 月 22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承诺利润分配政策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1 月 10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承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	2024 年 1		发行	其他承诺	承诺招股说明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月 10 日				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	
董监高（除邸欣）	2024 年 1 月 10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承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	正在履行中
邸欣	2024 年 5 月 22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承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1 月 10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就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进行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4 年 1 月 10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就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进行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事（除邸欣）	2024 年 1 月 10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就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进行承诺	正在履行中
邸欣	2024 年 5 月 22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就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进行承诺	正在履行中
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 1 月 10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就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进行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4 年 1 月 10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就发行上市后三年内股票价格稳定进行承诺	正在履行中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	2024 年 1 月 10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就发行上市后三年内股票价格稳定进行承诺	正在履行中
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 1 月 10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就发行上市后三年内股票价格稳定进行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4 年 1 月 10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就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进行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	2024 年 1 月 10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就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进行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除邸欣）	2024 年 1 月 10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就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进行承诺	正在履行中
邸欣	2024 年 5 月 22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就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进行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4 年 6 月 7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承诺股份锁定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持股 10%以上股东）	2024 年 6 月 7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承诺股份锁定	正在履行中
持股董监高	2024 年 6 月 7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承诺股份锁定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4 年 6 月 8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	2024 年 6 月 7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持股董监高	2024 年 6 月 7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4 年 5 月 22 日		发行	资金占用承诺	避免占用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5 月 22 日		发行	资金占用承诺	避免占用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4 年 5 月 22 日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海金格投资	2024 年 5 月 22 日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4 年 5 月 22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海金格投资	2024 年 5 月 22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5 月 22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	2024 年 5 月 22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1,954,270	57.75%	-22,198,300	19,755,970	27.2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157,540	9.85%	-7,157,54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461,380	0.64%	-461,380	0	0.00%
	核心员工	-	-	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690,150	42.25%	22,198,300	52,888,450	72.8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472,635	29.56%	7,157,540	28,630,175	39.41%
	董事、监事、高管	1,384,175	1.91%	461,380	1,845,555	2.54%
	核心员工	-	-	0	0	0.00%
总股本		72,644,420	-	0	72,644,42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齐学兵	28,630,175	0	28,630,175	39.41%	28,630,175	0	0	0
2	乐普医疗	10,954,000	0	10,954,000	15.08%	10,954,000	0	0	0
3	北京金灿华	5,813,080	0	5,813,080	8.00%	5,813,080	0	0	0
4	南通昱八方	5,500,000	0	5,500,000	7.57%	5,500,000	0	0	0

5	方和投资	5,477,000	0	5,477,000	7.54%	0	5,477,000	0	0
6	顺天仁达	2,764,600	0	2,764,600	3.81%	0	2,764,600	0	0
	顺天华盈	1,127,720	0	1,127,720	1.55%	0	1,127,720	0	0
	顺天义达	328,585	0	328,585	0.45%	0	328,585	0	0
7	人合春润	1,358,295	0	1,358,295	1.87%	0	1,358,295	0	0
	人合嘉瑞	1,358,295	0	1,358,295	1.87%	0	1,358,295	0	0
	人合嘉泽	1,041,365	0	1,041,365	1.43%	145,640	895,725	0	0
8	中金启江	2,190,800	0	2,190,800	3.02%	0	2,190,800	0	0
9	泰雅语松	1,584,680	0	1,584,680	2.18%	0	1,584,680	0	0
10	央企基金	1,358,295	0	1,358,295	1.87%	0	1,358,295	0	0
合计		69,486,890	-	69,486,890	95.65%	51,042,895	18,443,995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①齐学兵系北京金灿华、南通昱八方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②顺天仁达、顺天华盈、顺天义达，系同一基金管理人“北京中金泰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投资基金。									
③人合春润、人合嘉瑞、人合嘉泽，系同一基金管理人“新余人合创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管理的私募投资基金。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齐学兵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2 年 12 月	2021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28,630,175	0	28,630,175	39.41%
王璐璐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82 年 8 月	2021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715,015	0	715,015	0.98%
郑凯	董事、副总经理、董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男	1981 年 12 月	2021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565,270	0	565,270	0.78%
郎帼娜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81 年 1 月	2021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565,270	0	565,270	0.78%
张岱	董事	男	1980 年 7 月	2021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0	0	0	0%
张冰峰	董事	男	1980 年 3 月	2022 年 6 月 10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0	0	0	0%
陈运森	独立董事	男	1985 年 5 月	2023 年 9 月 13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0	0	0	0%

赵振	独 立 董事	男	1966 年 4 月	2023 年 9 月 13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0	0	0	0%
邸欣	独 立 董事	女	1968 年 6 月	2024 年 1 月 25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0	0	0	0%
王国 芳	监 事 会 主 席	女	1966 年 6 月	2022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0	0	0	0%
徐倩	监 事 会 主 席	女	1986 年 4 月	2022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0	0	0	0%
秦佩 瑶	监事	女	1993 年 2 月	2022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0	0	0	0%
李刚	副 总 经理	男	1979 年 1 月	2021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0	0	0	0%

注：1、2024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齐学兵、王璐璐、郑凯、郎帼娜、张冰峰、乔治武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陈运森、赵振、邸欣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徐倩、聂冬敏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已经 2024 年 7 月 3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秦佩瑶为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2024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选举及聘任相关议案、监事会主席选举议案，根据上述决议，选举齐学兵为董事长，选举徐倩为监事会主席，聘任齐学兵、王璐璐、郑凯、郎帼娜、李刚为高级管理人员。

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自 2024 年 7 月 30 日至 2027 年 7 月 29 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北京金灿华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齐学兵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王璐璐、郑凯、郎帼娜为有限合伙人。

南通昱八方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齐学兵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王璐璐、郑凯、郎帼娜、李刚为有限合伙人。

董事张岱为方和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娅宝方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创始合伙人。

董事张岱为泰雅语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泰雅语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创始合伙人、经理、执行董事。

董事张冰峰为乐普医疗的副总经理。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乔治武为顺天仁达、顺天华盈、顺天义达基金管理人北京中金泰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邸欣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邸欣女士，196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1990年毕业于华东工学院（现南京理工大学）化学系，获环境监测专业理学学士学位；1995年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获药物分析学专业理学博士学位，毕业后留校任教，现任教授；2002-2003年和2007-2008年曾赴香港浸会大学和英国牛津大学做访问学者；现兼任辽宁省药物代谢与药物动力学重点实验室副主任、《沈阳药科大学学报》副主编、中国医药生物技术协会药物分析技术分会常务委员。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技术人员	793	144	131	806
研发人员	15	1	1	15
销售人员	24	2	3	23
行政及管理人员	49	4	3	50
员工总计	881	151	138	894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德师报(审)字(24)第 P0918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号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8 月 22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杉 张玉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4)第 P09187 号

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金格”)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金格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金格，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临床试验运营服务(“CO 服务”)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8 所示，海金格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CO 服务收入为人民币 227,692,342.47 元，占营业收入 88.26%，金额重大。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2 所述，CO 服务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存在不恰当确认履约投

入成本从而高估履约进度的风险，可能导致收入确认的重大错报。因此，我们将 CO 服务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 CO 服务收入的确认识别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与 CO 服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测试及评价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询问管理层 CO 服务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查阅合同条款，判断其是否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的条件；
- (3) 对 CO 服务收入执行细节测试，从已记录的收入交易中选取样本，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并执行重新计算程序，以评价管理层采用投入法确定的履约进度依据是否充分、计算是否准确；
- (4) 选取样本，通过药物临床试验登记与信息公示平台查询项目备案信息，验证项目真实性；
- (5) 对主要客户的收入交易细节实施函证程序。

四、其他信息

海金格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海金格 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海金格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金格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金格、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金格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金格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

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金格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海金格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杉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玉

2024 年 8 月 22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33,669,711.01	316,284,065.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58,500.00	660,352.00
应收账款	(五)3	54,002,678.27	50,604,356.67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8,626,881.40	5,276,632.70
预付款项	(五)5	71,540,883.25	57,303,539.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4,256,421.49	5,358,397.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1,321,630.14	898,364.2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8	29,324,454.35	26,360,188.9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29,264.47	720.00
流动资产合计		502,930,424.38	462,746,616.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0	33,999,712.00	33,999,712.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1	2,287,967.07	2,326,340.3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2	13,269,962.47	16,218,275.10
无形资产	(五)13	544,033.64	734,014.7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101,527.18	119,502.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11,697,682.17	15,550,592.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1,389,169.62	391,584.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290,054.15	69,340,020.79
资产总计		566,220,478.53	532,086,637.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8	41,488,485.86	32,068,397.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9	190,019,094.69	182,624,708.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21,709,371.70	34,790,584.57
应交税费	(五)21	2,081,760.03	2,894,414.27
其他应付款	(五)22	1,087,634.55	748,664.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9,249,281.76	7,345,027.9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3	3,299,242.26	3,324,902.21
流动负债合计		268,934,870.85	263,796,698.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4	3,445,316.95	8,239,612.4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5	2,060,478.74	2,519,699.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05,795.69	10,759,311.64
负债合计		274,440,666.54	274,556,010.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25	72,644,420.00	72,644,4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6	266,964,229.62	265,220,337.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7	-47,828,837.63	-80,334,13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1,779,811.99	257,530,626.9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1,779,811.99	257,530,626.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220,478.53	532,086,637.40

法定代表人：齐学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辉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四)1	281,023,799.29	276,382,615.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8,500.00	660,352.00
应收账款	(十四)2	44,698,858.34	41,106,249.21
应收款项融资		8,626,881.40	4,641,061.70
预付款项	(十四)3	83,241,240.15	65,549,483.63
其他应收款	(十四)4	3,259,062.63	3,885,964.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28,855.44	865,028.3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十四)5	21,796,065.72	20,115,798.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544.47	-
流动资产合计		444,061,807.44	413,206,553.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6	22,497,531.50	22,348,05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999,712.00	33,999,712.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77,534.05	1,405,357.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987,237.18	15,128,713.27
无形资产		544,033.64	734,014.7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977.89	67,020.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35,036.66	14,780,219.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2,797.40	375,548.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722,860.32	88,838,640.50
资产总计		526,784,667.76	502,045,194.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四)7	58,278,068.54	54,717,399.6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十四)8	167,852,666.98	156,552,259.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十四)9	15,010,747.92	25,731,490.22
应交税费		661,540.08	2,132,043.77
其他应付款		896,565.56	577,506.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30,499.06	6,635,944.30
其他流动负债		2,593,356.57	2,606,124.95
流动负债合计		253,723,444.71	248,952,768.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076,647.01	7,908,627.1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06,736.23	2,279,126.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83,383.24	10,187,754.07
负债合计		258,606,827.95	259,140,522.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644,420.00	72,644,4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6,964,229.62	265,220,337.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1,430,809.81	-94,960,085.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8,177,839.81	242,904,671.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26,784,667.76	502,045,194.33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257,983,355.37	217,176,967.34
其中：营业收入	(五)28	257,983,355.37	217,176,967.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7,107,076.30	189,339,272.86
其中：营业成本	(五)28	157,546,390.66	131,050,612.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9	1,573,462.08	1,121,369.77
销售费用	(五)30	13,507,684.19	12,403,547.85

管理费用	(五)31	34,502,251.46	37,701,056.88
研发费用	(五)32	11,361,665.44	10,004,007.21
财务费用	(五)33	-1,384,377.53	-2,941,321.57
其中：利息费用		308,050.68	50,342.46
利息收入		1,703,537.52	2,959,129.43
加：其他收益	(五)34	371,880.05	3,131,723.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	70,068.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	295,561.6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2,984,589.41	-1,633,043.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1,214,589.44	-57,971.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048,980.27	29,644,033.01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595.38	13,809.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048,384.89	29,630,223.49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4,543,092.31	3,542,036.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05,292.58	26,088,186.6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05,292.58	26,088,186.6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505,292.58	26,088,186.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505,292.58	26,088,186.6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505,292.58	26,088,186.6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41	0.45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41	0.45	0.36

法定代表人：齐学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辉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十四)10	234,997,633.81	191,725,181.79
减：营业成本	(十四)10	156,317,182.38	126,459,695.45
税金及附加		1,179,918.26	863,911.09
销售费用		12,861,445.91	11,848,251.93
管理费用		27,853,557.25	29,341,775.24
研发费用		8,648,902.29	7,058,487.10
财务费用		-1,209,789.42	-2,770,198.32
其中：利息费用		287,953.31	34,078.02
利息收入		1,496,775.44	2,768,187.76
加：其他收益		336,198.90	2,571,795.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0,068.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95,561.6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11	-1,679,549.99	-773,765.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12	-1,100,453.32	-181,889.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902,612.73	20,905,030.23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545.37	13,699.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902,067.36	20,891,330.39
减：所得税费用		3,372,791.80	2,917,877.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29,275.56	17,973,452.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29,275.56	17,973,452.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529,275.56	17,973,452.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2,006,794.21	187,593,752.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4,880,451.76	7,586,19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887,245.97	195,179,946.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976,666.74	64,450,798.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291,365.38	116,774,382.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35,541.26	11,902,028.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13,761,231.10	6,234,548.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264,804.48	199,361,75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3	26,622,441.49	-4,181,811.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70,068.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070,068.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6,640.19	120,409.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9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640.19	90,120,409.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640.19	-60,050,340.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999,978.8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999,978.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8,826,023.91	5,796,091.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26,023.91	5,796,091.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6,023.91	9,203,887.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31.75	14,125.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43	17,385,645.64	-55,014,138.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3	316,284,065.37	264,505,998.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3	333,669,711.01	209,491,859.85

法定代表人：齐学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辉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0,576,348.57	166,255,570.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3,684.40	6,369,69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990,032.97	172,625,262.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1,126,245.64	71,812,803.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034,695.18	82,572,500.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78,724.39	8,995,709.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65,354.38	5,704,31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705,019.59	169,085,32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四)13	13,285,013.38	3,539,933.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70,068.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070,068.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640.19	60,64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9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640.19	90,060,64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640.19	-59,990,575.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999,978.8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999,978.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14,057.96	5,317,370.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14,057.96	5,317,37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4,057.96	9,682,608.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31.75	14,125.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四)13	4,641,183.48	-46,753,907.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四)13	276,382,615.81	227,039,768.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四)13	281,023,799.29	180,285,860.8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三) 28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是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是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是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是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是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是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是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是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是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是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海金格”),于2006年7月31日由张瑞玲、叶国栋在北京市投资设立。

在2006年7月31日至2015年7月2日期间,海金格经过股东之间多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金额分别为:齐学兵出资人民币3,750,000.00元,北京金灿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1,250,000.00元。

于2015年7月2日,海金格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发起设立方式将海金格依法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海金格的净资产(审计基准日为2015年4月30日)人民币5,599,388.05元中的人民币5,000,000.00元折股为500万股,作为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余额进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该事项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15)第BJ03-008号《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验证。2015年7月8日,公司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京)名称变核(内)字[2015]第0013426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于2015年11月16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责任有限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海金格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于2015年12月1日,海金格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根据海金格 2016 年 6 月 23 日的股东会决议，海金格以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向公司在册的自然人股东齐学兵发行 400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 1.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00,000.00 元。此次增资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华验字(2016)第 BJ03-0019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海金格 2017 年 9 月 27 日的股东会决议，海金格以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向公司在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王璐璐、郎帼娜、李金莲、郑凯发行 64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 1.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60,000.00 元。此次增资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华验字(2017)第 010127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海金格 2018 年 1 月 22 日的股东会决议，海金格以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向上海方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青城顺天华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顺天华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46.40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 27.3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996,480.00 元。此次增资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 ZB10041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海金格 2019 年 3 月 6 日的股东会决议，鉴于激励对象李金莲离职，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约定，海金格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责任有限公司申请定向回购并注销 15 万股股票，回购价格为每股 1.56 元，回购总额为人民币 234,000.00 元。

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责任有限公司出具“股转系统函[2019]2466 号”《关于同意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确认海金格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6 月 20 日起终止在股转系统挂牌。

根据海金格 2020 年 3 月 16 日的股东会决议，海金格向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219.08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 45.6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此次增资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50895 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5089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海金格 2021 年 7 月 24 日的股东会决议，海金格向南通中金启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438,160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 91.2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此次增资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 ZB5096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海金格 2021 年 11 月 20 日的股东会决议，海金格向新余人合春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人合春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814,977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 110.4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0,000,000.00 元。此次增资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B50967 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873896)。

根据海金格 2023 年 5 月 11 日的股东会决议，海金格向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654,735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 22.9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999,978.85 元。此次增资由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德师报(验)字(23)第 00139 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是为制药企业、医疗器械企业 and 新药研究机构(以下简称“申办方”)提供 I-IV 期临床研究及相关技术服务，协助申办方进行临床试验，从而降低医药和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周期和研发成本。除此之外，本集团也会根据申办方的需求单独提供临床试验中的部分环节服务或某些专项服务，如临床试验现场管理服务(“SMO 服务”)、数据管理与统计分析服务、医学咨询服务、第三方稽查服务、注册服务、药物警戒服务和 eCTD 软件产品与服务等。

2、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4年6月30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公司在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从定性和定量两个方面综合考虑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重要性标准,认为合理预期会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的项目具有重要性。在考虑重要性时,

本公司从项目的性质(是否属于本集团的日常活动等因素)和金额(占本集团关键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净利润、资产总额及所有者权益总额等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两方面予以判断。

6、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7.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7.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

10、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二)中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的相关披露)。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0.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利息收入。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0.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0.2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资产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0.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3)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资产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资产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资产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0.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的客观证据。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资产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10.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0.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0.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0.4.1 金融负债的分类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全部为其他金融负债。

10.4.1.1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

10.4.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4.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0.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账款

11.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单项计提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1.2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的计算方法

本集团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

11.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的应收账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12、合同资产

12.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12.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2.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的计算方法

本集团以合同资产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12.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的合同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13、长期股权投资

13.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13.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13.3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14、固定资产

14.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4.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估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直线法	5	5%	19%
办公设备	直线法	5	5%	19%
交通工具	直线法	4	5%	24%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14.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无形资产

15.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

本集团无形资产为软件使用权。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残值率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软件使用权	直线法	5	-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5.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直接从事研发活动人员的工资薪金和五险一金费用、研发场地租赁费用和委外研发费用等。

16、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以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内分期平均摊销。

18、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9、职工薪酬

19.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0、预计负债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21、股份支付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22、收入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为制药企业、医疗器械企业和新药研究机构提供 I-IV 期临床研究服务及相关技术服务。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临床试验运营服务(“CO 服务”)
- (2) SMO 服务

(3) 数据管理与统计分析服务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将与客户签订的提供临床研究服务及相关技术服务的合同中向客户转让服务的承诺识别为单项履约义务。本集团为客户提供临床研究服务及相关技术服务业务时客户同时获得本集团相关服务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本集团的临床研究服务及相关技术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并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3、合同成本

23.1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3.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25、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5.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但不包括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的情况，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26.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6.2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6.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租赁期变化，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4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房屋租赁的短期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6.5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7、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公司在运用前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收入确认

本集团的临床研究服务及相关技术服务业务在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该类业务收入的确认取决于本集团管理层对于履约进度的估计。本集团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根据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算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需对预算总成本进行估计。如果实际发生成本金额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值，将会影响本集团未来期间收入确认的金额。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采用组合评估方式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集团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集团的估计而发生变化。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主要取决于未来的实际盈利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未来使用年度的实际税率。如未来实际产生的盈利少于预期，或实际税率低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被转回，确认在转回发生期间的利润表中。如未来实际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多于预期，或实际税率高于预期，将调整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在该情况发生期间的利润表中。对于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如本集团未来盈利预测与现有盈利预测状况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损益。

28、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 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 17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中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原则进行了修订完善: 明确了若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 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企业是否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 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明确了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 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契约条件时, 应当区别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之前和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 澄清了如果企业负债的交易对手方可以选择以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且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单独确认, 则相关清偿条款与该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以及明确了附有契约条件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的贷款安排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同时要求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规定时, 应当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经评估, 本集团认为采用上述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四)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提供应税劳务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注1)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 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 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 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 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形成无形资产的,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 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2、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主要纳税主体的说明

项目	所得税税率
海金格(注1)	15%
上海灿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注2)	15%
北京奕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5%
灿华(南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重庆海风藤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注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911002045, 有效期 3 年)。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取得了更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11004962, 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 本期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注 2: 上海灿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灿明”)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031003201, 有效期 3 年)。灿明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取得了更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1001718, 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 本期该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银行存款	333,669,711.01	316,284,065.37
合计	333,669,711.01	316,284,065.37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8,500.00	660,352.00
合计	158,500.00	660,352.00

- (2)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 (3)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
- (4)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期限短，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此未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3,571,778.48	35,675,601.66
1 至 2 年	16,933,305.43	13,804,909.09
2 至 3 年	8,680,210.07	5,832,687.03
3 至 4 年	1,491,111.12	323,860.72
4 至 5 年	239,056.18	216,528.18
5 年以上	338,312.51	338,312.51
小计	61,253,773.79	56,191,899.19
减：信用损失准备	7,251,095.52	5,587,542.52
合计	54,002,678.27	50,604,356.67

(2)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61,253,773.79	100.00	7,251,095.52	11.84	54,002,678.27
合计	61,253,773.79	100.00	7,251,095.52	11.84	54,002,678.27

人民币元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56,191,899.19	100.00	5,587,542.52	9.94	50,604,356.67
合计	56,191,899.19	100.00	5,587,542.52	9.94	50,604,356.67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基于应收账款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组合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及其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账龄	预期平均 损失率(%)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00	33,571,778.48	1,678,588.93	31,893,189.55
1 至 2 年	10.00	16,933,305.43	1,693,330.56	15,239,974.87
2 至 3 年	30.00	8,680,210.07	2,604,063.02	6,076,147.05
3 至 4 年	50.00	1,491,111.12	745,555.56	745,555.56
4 至 5 年	80.00	239,056.18	191,244.94	47,811.24
5 年以上	100.00	338,312.51	338,312.51	-
合计		61,253,773.79	7,251,095.52	54,002,678.27

(3) 信用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 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	1,054,796.52	-	(1,460,491.30)	405,694.78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 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5,587,542.52	3,002,403.93	(933,156.15)	-	(405,694.78)	7,251,095.52
合计	5,587,542.52	4,057,200.45	(933,156.15)	(1,460,491.30)	-	7,251,095.5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5,587,542.52	-	5,587,542.52
转入已发生信用减值	(405,694.78)	405,694.78	-
本期计提	3,002,403.93	1,054,796.52	4,057,200.45
本期转回	(933,156.15)	-	(933,156.15)
本期核销	-	(1,460,491.30)	(1,460,491.30)
期末余额	7,251,095.52	-	7,251,095.5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及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信用损失准备 2024 年 6 月 30 日
泰州翰中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4,239,279.38	2,341,359.56	16,580,638.94	17.72	2,789,695.04
广东安普泽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5,683,896.45	5,683,896.45	6.07	284,194.82
上海美雅珂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265,841.48	-	5,265,841.48	5.63	481,052.95
中美华世通生物医药科技(武汉) 股份有限公司	4,073,527.75	-	4,073,527.75	4.35	203,676.39
北京科信必成医药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3,145,553.51	99,999.99	3,245,553.50	3.47	790,870.71
合计	26,724,202.12	8,125,256.00	34,849,458.12	37.24	4,549,489.91

(5)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4、应收款项融资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注)	8,626,881.40	5,276,632.70
合计	8,626,881.40	5,276,632.70

注： 本集团管理上述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模式符合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故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上述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且到期期限短，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此未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均已到期承兑收回，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均为在本期新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上述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允价值与票面金额接近。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人民币元

账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2,957,017.37	88.00	46,736,771.51	81.55
1 至 2 年	3,388,304.23	4.74	5,155,128.19	9.00
2 至 3 年	2,117,662.04	2.96	2,152,830.94	3.76
3 年以上	3,077,899.61	4.30	3,258,808.47	5.69
合计	71,540,883.25	100.00	57,303,539.11	100.00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供应商的尚未接受服务的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75,000.00	4.86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804,769.53	3.92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2,239,063.55	3.13
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	2,131,597.70	2.98
南昌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1,440,003.24	2.01
合计	12,090,434.02	16.90

6、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993,880.71	92,128.01	2.31	4,866,418.12	99,110.97	2.04
1 至 2 年	179,157.25	17,915.73	10.00	339,693.20	34,038.60	10.02
2 至 3 年	38,935.68	11,680.70	30.00	77,513.43	23,254.03	30.00
3 至 4 年	227,354.15	113,999.98	50.14	363,014.14	183,950.80	50.67
4 至 5 年	264,090.62	211,272.50	80.00	260,565.57	208,452.46	80.00
5 年以上	294,005.16	294,005.16	100.00	326,813.36	326,813.36	100.00
合计	4,997,423.57	741,002.08	14.83	6,234,017.82	875,620.22	14.05

(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2,846,680.66	3,349,819.38
社保款	2,150,742.91	2,884,198.44
合计	4,997,423.57	6,234,017.82

(3)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97,423.57	100.00	741,002.08	14.83	4,256,421.49
- 组合一	2,846,680.66	56.96	741,002.08	26.03	2,105,678.58
- 组合二	2,150,742.91	43.04	-	-	2,150,742.91
合计	4,997,423.57	100.00	741,002.08	14.83	4,256,421.49

人民币元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34,017.82	100.00	875,620.22	14.05	5,358,397.60
- 组合一	3,349,819.38	53.73	875,620.22	26.14	2,474,199.16
- 组合二	2,884,198.44	46.27	-	-	2,884,198.44
合计	6,234,017.82	100.00	875,620.22	14.05	5,358,397.60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以款项性质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两个组合。

组合一主要为押金及保证金，本集团基于其他应收款账龄确定押金及保证金的预期信用损失。账龄信息能反映押金及保证金到期时的可收回性。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组合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账龄	预期平均损失率(%)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00	1,843,137.80	92,128.01	1,751,009.79
1 至 2 年	10.00	179,157.25	17,915.73	161,241.52
2 至 3 年	30.00	38,935.68	11,680.70	27,254.98
3 至 4 年	50.14	227,354.15	113,999.98	113,354.17
4 至 5 年	80.00	264,090.62	211,272.50	52,818.12
5 年以上	100.00	294,005.16	294,005.16	-
合计		2,846,680.66	741,002.08	2,105,678.58

组合二主要为社保款。本集团社保款账龄较短，信用风险较低，未针对组合二其他应收款计提相应的信用减值准备。

(4) 信用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875,620.22	2,124,028.65
本期计提	74,761.01	333,658.02
本期转回	(209,379.15)	(1,582,066.45)
期末余额	741,002.08	875,620.22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56,403.60	392,403.26	326,813.36	875,620.22
转入第三阶段	-	32,808.20	(32,808.20)	-
本期计提	64,862.11	9,898.90	-	74,761.01
本期转回	(99,541.27)	(109,837.88)	-	(209,379.15)
期末余额	121,724.44	325,272.48	294,005.16	741,002.0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信用损失准备 2024 年 6 月 30 日
------	-------	-----------------	----	---------------------	------------------------

北京易才人力资源顾问有限公司	社保款	811,182.85	1 年以内	16.23	-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保证金	450,000.00	1 年以内	9.01	22,500.00
江苏万邦生化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6.00	15,000.00
北京金唐亿联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248,333.62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4 至 5 年	4.97	192,126.90
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4.00	10,000.00
合计		2,009,516.47		40.21	239,626.90

7、存货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履约成本(注)	1,321,630.14	898,364.22
合计	1,321,630.14	898,364.22

注： 上述合同履约成本为履行预期取得的合同所发生的人工薪酬等，未来将在合同签订后计入当期成本。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包括在年初账面价值中的合同履约成本人民币 487,543.96 元已全额摊销确认为营业成本。

8、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分类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32,334,633.50	29,094,647.85
减：减值准备	3,010,179.15	2,734,458.91
账面价值	29,324,454.35	26,360,188.94

(2)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合同资产：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基于合同资产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组合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及其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账龄	预期平均 损失率(%)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00	24,665,299.59	1,233,265.00	23,432,034.59
1 至 2 年	10.00	5,298,777.03	529,877.70	4,768,899.33
2 至 3 年	30.00	1,179,741.29	353,922.39	825,818.90
3 至 4 年	50.00	358,286.02	179,143.01	179,143.01
4 至 5 年	80.00	592,792.59	474,234.07	118,558.52
5 年以上	100.00	239,736.98	239,736.98	-
合计		32,334,633.50	3,010,179.15	29,324,454.35

本集团服务合同按照约定的节点收取款项，在履约进度未达到下个收款节点前，本集团先将已执行的工作确认为一项合同资产，在其达到合同约定的收款节点时，将确认的合同资产重分类至应收账款。

(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2,734,458.91	2,378,219.60
本期计提	1,214,589.44	356,239.31
本期核销	(938,869.20)	-
期末余额	3,010,179.15	2,734,458.91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	------------------------------	------------------------------	----

期初余额	2,734,458.91	-	2,734,458.91
转入已发生信用减值	(103,410.64)	103,410.64	-
本期计提	379,130.88	835,458.56	1,214,589.44
本期核销	-	(938,869.20)	(938,869.20)
期末余额	3,010,179.15	-	3,010,179.15

9、其他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缴企业所得税	-	720.00
待抵扣进项税	29,264.47	-
合计	29,264.47	720.00

1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999,712.00	33,999,712.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3,999,712.00	33,999,712.00
合计	33,999,712.00	33,999,712.00

上述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计量信息详见附注(八)。

11、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交通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5,204,323.82	668,512.07	-	5,872,835.89
加：本期购置	343,503.44	-	19,000.00	362,503.44
期末余额	5,547,827.26	668,512.07	19,000.00	6,235,339.33
二、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3,021,100.70	525,394.82	-	3,546,495.52
加：本期计提	373,041.93	27,458.76	376.05	400,876.74
期末余额	3,394,142.63	552,853.58	376.05	3,947,372.26
三、净值				
期末账面价值	2,153,684.63	115,658.49	18,623.95	2,287,967.07
期初账面价值	2,183,223.12	143,117.25	-	2,326,340.37

12、使用权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9,942,232.73	19,942,232.73
本期增加金额	652,889.89	652,889.89
本期减少金额(注)	903,866.48	903,866.48
期末余额	19,691,256.14	19,691,256.14
二、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3,723,957.63	3,723,957.63
本期增加金额	3,601,202.52	3,601,202.52
本期减少金额(注)	903,866.48	903,866.48
期末余额	6,421,293.67	6,421,293.67
三、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3,269,962.47	13,269,962.47
期初账面价值	16,218,275.10	16,218,275.10

注： 上述减少为租赁到期。

本集团租入了多处房屋建筑物，租赁期为 1~3 年。2024 年 1-6 月，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737,180.84 元。

2024 年 1-6 月，本集团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5,317,916.51 元。

13、无形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2,487,499.65	2,487,499.65
加：本期购置	-	-
期末余额	2,487,499.65	2,487,499.65
二、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1,753,484.93	1,753,484.93
加：本期计提	189,981.08	189,981.08
期末余额	1,943,466.01	1,943,466.01
三、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544,033.64	544,033.64
期初账面价值	734,014.72	734,014.72

14、长期待摊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办公邮箱	119,502.39	-	17,975.21	101,527.18
合计	119,502.39	-	17,975.21	101,527.18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51,652,051.31	7,747,807.70	76,090,309.87	11,413,546.48
资产减值准备	11,966,579.53	1,988,166.45	10,168,761.20	1,726,637.98
租赁负债	12,694,598.71	1,961,708.02	15,584,640.37	2,410,407.55
合计	76,313,229.55	11,697,682.17	101,843,711.44	15,550,592.0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3,269,962.47	2,051,828.11	16,218,275.10	2,509,879.28
固定资产折旧	57,670.88	8,650.63	65,465.92	9,819.89
合计	13,327,633.35	2,060,478.74	16,283,741.02	2,519,699.1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239,758.31	2,451,378.37
合计	239,758.31	2,451,378.37

根据各子公司对未来的盈利预测结果，未来期间部分子公司预计不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所以未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	-
2025 年	-	1,997,060.05
2026 年	250.00	250.00
2027 年	84,202.40	111,838.71
2028 年	88,091.53	342,229.61
2029 年	67,214.38	-
合计	239,758.31	2,451,378.37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租赁押金	1,410,009.22	967,839.60	442,169.62
用于担保的存款(注)	947,000.00	-	947,000.00
合计	2,357,009.22	967,839.60	1,389,169.62

注： 用于担保的存款为存放于银行的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保函到期日为 2026 年 6 月 6 日。

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租赁押金	1,364,260.55	972,676.35	391,584.20
合计	1,364,260.55	972,676.35	391,584.20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7,000.00	947,000.00	保函保证金	公司用银行存款向供应商提供的履约保证金

18、应付账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研究机构	15,144,003.42	12,149,250.02
SMO	8,393,165.29	5,726,938.07
检测分析	7,203,448.44	5,429,997.83
受试者招募	9,169,833.12	7,755,693.17
信息系统及 IT 服务	1,250,956.42	802,882.67
数据管理和统计分析	108,142.36	17,557.65
其他	218,936.81	186,077.93
合计	41,488,485.86	32,068,397.34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7,121,095.69 元(2023 年：人民币 7,093,318.03 元)，主要为应付服务费。

19、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项目款	190,019,094.69	182,624,708.38
合计	190,019,094.69	182,624,708.38

于 2024 年度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包括在年初账面价值中的合同负债人民币 100,965,938.85 元已确认为营业收入。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同负债将于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及以后年度确认为收入。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短期薪酬	33,821,330.58	101,170,653.59	114,170,049.27	20,821,934.90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69,253.99	8,760,645.92	8,842,463.11	887,436.80
3、辞退福利	-	278,853.00	278,853.00	-
合计	34,790,584.57	110,210,152.51	123,291,365.38	21,709,371.70

(2) 短期薪酬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179,040.10	87,979,294.28	100,894,794.58	20,263,539.80
2、职工福利费	-	1,930,783.90	1,930,783.90	-
3、社会保险费	579,795.15	4,966,757.73	5,014,073.28	532,479.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7,448.71	4,697,459.13	4,743,106.82	511,801.02
工伤保险费	20,772.54	206,084.86	206,950.94	19,906.46
生育保险费	1,573.90	63,213.74	64,015.52	772.12
4、住房公积金	59,319.80	6,042,003.40	6,078,458.20	22,86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75.53	251,814.28	251,939.31	3,050.50
合计	33,821,330.58	101,170,653.59	114,170,049.27	20,821,934.9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38,934.62	8,462,715.18	8,541,970.46	859,679.34
2、失业保险费	30,319.37	297,930.74	300,492.65	27,757.46
合计	969,253.99	8,760,645.92	8,842,463.11	887,436.80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工资基数的 14%-16%、0.5%-0.8%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本期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8,462,715.18 元及人民币 297,930.74 元。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859,679.34 元及人民币 27,757.46 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有关应缴存费用已于报告期后支付。

21、应交税费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017,183.72	2,115,717.17
企业所得税	902,396.72	296,897.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059.15	147,362.83
教育费附加	48,646.89	105,259.17
印花税	37,350.22	81,806.81
个人所得税	8,123.33	147,370.87
合计	2,081,760.03	2,894,414.27

22、其他应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报销款及其他	1,087,634.55	748,664.18
合计	1,087,634.55	748,664.18

23、其他流动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	3,299,242.26	3,324,902.21
合计	3,299,242.26	3,324,902.21

24、租赁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	12,694,598.71	15,584,640.37
合计	12,694,598.71	15,584,640.37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9,249,281.76	7,345,027.90
净额	3,445,316.95	8,239,612.47

本集团的租赁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合计
2024 年 6 月 30 日	9,645,807.49	5,441,647.58	-	15,087,455.0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871,735.99	8,194,824.67	209,398.55	16,275,959.21

25、股本

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注)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本	72,644,420.00	-	-	-	-	-	72,644,420.00

26、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220,679,419.61	-	-	220,679,419.61
-股东投入	220,679,419.61	-	-	220,679,419.61
其他资本公积	44,540,917.51	1,743,892.50	-	46,284,810.01
-股份支付(注1)	44,540,917.51	1,743,892.50	-	46,284,810.01
合计	265,220,337.12	1,743,892.50	-	266,964,229.62

注 1： 于本期间，本集团依据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将当期取得的服务确认股份支付费用人民币 1,743,892.50 元，详见附注(十)。

27、累计亏损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度
期初累计亏损	(80,334,130.21)	(135,849,408.46)
会计政策变更	-	(147,178.98)
期初累计亏损	(80,334,130.21)	(135,996,587.44)
加：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505,292.58	55,662,457.23
期末累计亏损	(47,828,837.63)	(80,334,130.21)

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7,983,355.37	157,546,390.66	217,176,967.34	131,050,612.72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257,983,355.37	157,546,390.66	217,176,967.34	131,050,612.7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人民币元

收入类型	202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024 年 1-6 月 营业成本
CO 服务	227,692,342.47	138,865,139.88
SMO 服务	23,620,349.81	14,719,108.14
数据管理与统计分析服务	3,223,384.50	1,900,992.25
其他	3,447,278.59	2,061,150.39
合计	257,983,355.37	157,546,390.66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CO 服务、SMO 服务、数据管理与统计分析服务	在合同期内按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和合同约定的付款安排向客户收取款项	提供服务	是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累计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206,847,467.74 元，将在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及以后年度确认收入。

29、税金及附加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城市建设维护税	807,967.83	596,602.82
教育费附加	576,899.05	426,144.87
印花税	188,595.20	98,622.08
合计	1,573,462.08	1,121,369.77

30、销售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职工薪酬	10,837,210.87	10,383,189.51
差旅费	1,200,185.17	895,969.76
业务招待费	429,754.65	516,913.76
股份支付	-	22,725.00
会议费	165,377.35	165,049.36
其他	875,156.15	419,700.46
合计	13,507,684.19	12,403,547.85

31、管理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职工薪酬	21,207,005.30	24,733,196.69
股份支付	1,743,892.50	2,981,225.63
折旧及摊销	3,281,540.75	3,235,736.18
中介服务费用	3,425,701.08	2,630,866.21
办公费	1,059,786.14	713,223.32
业务招待费	1,068,292.68	827,624.27
物业费	730,283.55	685,464.18
差旅费	649,968.58	478,765.44
租赁费	737,180.84	631,624.59
会议费	18,215.68	125,100.63
其他	580,384.36	658,229.74
合计	34,502,251.46	37,701,056.88

32、研发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职工薪酬	10,035,860.76	9,004,703.18
使用权资产摊销及租赁费	925,804.68	952,134.23
委托研发费用	400,000.00	47,169.80
合计	11,361,665.44	10,004,007.21

33、财务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利息费用(注)	308,050.68	50,342.46

减：利息收入	1,703,537.52	2,959,129.43
租赁保证金未实现融资收益摊销	(37,394.97)	(39,816.74)
汇兑损失(收益)	4,131.75	(14,125.82)
手续费	44,372.53	21,407.96
合计	(1,384,377.53)	(2,941,321.57)

注：2024 年 1-6 月，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为人民币 308,050.68 元。(2023 年 1-6 月：人民币 50,342.46 元)

34、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政府补助	110,000.00	2,738,664.82
增值税加计抵减	69,980.30	225,579.02
个税手续费返还	191,899.75	167,479.77
合计	371,880.05	3,131,723.61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	2,6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丰台科技园奖励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劳动就业补助	4,000.00	66,664.82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	5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6,000.00	11,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0,000.00	2,738,664.82	

35、投资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	70,068.49
合计	-	70,068.49

3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95,561.64
合计	-	295,561.64

37、信用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3,124,044.30	2,478,523.89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利得	(134,618.14)	(977,090.34)
其他非流动资产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4,836.75)	131,610.07
合计	2,984,589.41	1,633,043.62

38、资产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14,589.44	57,971.59
合计	1,214,589.44	57,971.59

39、营业外支出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13,699.84
滞纳金、罚款和违约金等其他支出	595.38	109.68
合计	595.38	13,809.52

4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49,402.90	720,414.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93,689.41	2,821,622.03
合计	4,543,092.31	3,542,036.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利润总额	37,048,384.89	29,630,223.49
按 15% 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557,257.73	4,444,533.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0,859.73	(40,498.8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55,139.39	781,150.30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的纳税影响	(295,167.58)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影响	10,382.16	(286,782.2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1,505,379.12)	(1,356,365.85)
所得税费用	4,543,092.31	3,542,036.82

41、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32,505,292.58	26,088,186.67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股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期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72,644,420.00	71,989,685.00
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72,644,420.00	72,098,808.00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基本每股收益	0.45	0.36
稀释每股收益	0.45	0.36

42、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止期间	202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止期间
利息收入	1,703,537.52	2,959,129.43
收回保证金押金	2,875,014.49	1,720,920.00
政府补助	110,000.00	2,738,664.82
个税手续费返还	191,899.75	167,479.77
合计	4,880,451.76	7,586,194.0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止期间	202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止期间
期间费用	10,456,220.06	4,721,308.03
银行手续费	44,372.53	21,407.96
支付委托研发款	400,000.00	47,169.80
押金及保证金及其他往来	2,860,638.51	1,444,663.04
合计	13,761,231.10	6,234,548.83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止期间	202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止期间
偿还租赁负债	3,737,344.66	3,535,068.96
发行费用	5,088,679.25	2,261,022.38
合计	8,826,023.91	5,796,091.34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相关的负债	15,584,640.37	-	847,303.00	3,737,344.66	-	12,694,598.71
合计	15,584,640.37	-	847,303.00	3,737,344.66	-	12,694,598.71

注： 本期间租赁相关的负债非现金变动包括新增租赁合同产生的租赁负债和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2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止期间	202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止期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505,292.58	26,088,186.67
加：信用减值损失	2,984,589.41	1,633,043.62
资产减值损失	1,214,589.44	57,971.59
固定资产折旧	400,876.74	462,417.29
使用权资产折旧	3,601,202.52	3,492,994.52
无形资产摊销	189,981.08	232,458.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975.21	195,901.53
股份支付费用	1,743,892.50	3,003,950.63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13,699.84
财务费用	274,787.46	(3,600.10)
投资收益	-	(70,068.4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95,561.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852,909.84	3,015,348.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459,220.43)	(193,726.71)
存货的增加	(423,265.92)	(432,534.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2,559,223.83)	(18,606,524.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3,278,054.89	(22,775,76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22,441.49	(4,181,811.38)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333,669,711.01	209,491,859.8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316,284,065.37	264,505,998.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7,385,645.64	(55,014,138.8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333,669,711.01	316,284,065.37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3,669,711.01	316,284,065.37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669,711.01	316,284,065.37

44、外币货币性项目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4 年 6 月 30 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4,381.17	7.1268	245,027.72
其中：美元	34,381.17	7.1268	245,027.72

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4,097.82	7.0827	383,158.63
其中：美元	54,097.82	7.0827	383,158.63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		
					本年年末	上年年末	取得方式
北京奕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	北京	SMO 业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灿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500.00	上海	数据管理与统计分析业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灿华(南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	200.00	南通	尚未开展业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海风藤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	200.00	重庆	尚未开展业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七)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五)。与上述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这些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999,712.00	33,999,712.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8,626,881.40	5,276,632.70

以摊余成本计量		
货币资金	333,669,711.01	316,284,065.37
应收票据	158,500.00	660,352.00
应收账款	54,002,678.27	50,604,356.67
其他应收款	4,256,421.49	5,358,397.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9,169.62	391,584.20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		
应付账款	41,488,485.86	32,068,397.34
其他应付款	1,087,634.55	748,664.18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由以非记账本位币计量的货币性项目产生的。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除本附注(五)44 外币货币性项目中所述资产的美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管理层预期美元的升值或贬值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带来重大影响。

1.1.2 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涉及按现行市场利率计息的银行存款，利率风险对以市场利率计息的银行存款的影响并不重大，因此，未列报利率敏感性分析相关信息。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的租赁负债有关。

1.1.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的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集团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而面临价格风险，价格风险的影响并不重大，因此，未列报敏感性分析相关信息。

1.2、信用风险

各资产负债表日，可能引起本集团信用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为本集团此类金融资产的最大风险敞口。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为降低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逾期债务。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的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附注(五)3 应收账款和附注(五)6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行是声誉良好的银行，故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信用风险较低。

于各报告期末，本集团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参见附注(五)3、6。

1.3、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4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元

项目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41,488,485.86	-	-	-	41,488,485.86
其他应付款	1,087,634.55	-	-	-	1,087,634.55
小计	42,576,120.41	-	-	-	42,576,120.4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项目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32,068,397.34	-	-	-	32,068,397.34
其他应付款	748,664.18	-	-	-	748,664.18
小计	32,817,061.52	-	-	-	32,817,061.52

(八) 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33,999,712.00	33,999,712.00
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33,999,712.00	33,999,712.00
(1) 权益工具投资	-	-	33,999,712.00	33,999,712.00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8,626,881.40	-	8,626,881.40
1.应收款项融资	-	8,626,881.40	-	8,626,881.4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8,626,881.40	33,999,712.00	42,626,593.40

在报告期内，本集团的资产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 1 层次、第 2 层级和第 3 层级之间的转换。

2、持续的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持有的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应收款项融资	8,626,881.4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银行同期贴现率

3、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999,712.00	上市公司比较法、 相关投资近期交易价格	可比公司企业价值 比率和流动性折扣

4、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期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购买	2024 年 6 月 30 日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999,712.00	-	33,999,712.00
-----------	---------------	---	---------------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	对本公司的合计 持股比例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齐学兵	直接持股比例	39.41%	39.41%
	间接持股比例(注)	6.40%	6.40%
	合计	45.81%	45.81%

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齐学兵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北京金灿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南通金灿华企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和南通昱八方企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6.4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情参见附注(六)。

3、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乐普医疗、乐普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注)	乐普医疗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乐普生物为本公司原董事蒲忠杰担任董事的企业，二者均受蒲忠杰控制
王璐璐	关键管理人员
李刚	关键管理人员
王国芳	关键管理人员

注：乐普医疗、乐普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包括乐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美雅珂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泰州翰中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泰州厚德奥科科技有限公司、辽宁博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和上海民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相关规定，本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半年度仍将乐普生物及其下属子公司作为关联方进行披露。

4、关联交易情况

(1) 提供服务情况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乐普医疗、乐普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	CO 服务	18,170,762.51	8,352,604.99
乐普医疗、乐普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	SMO 服务	200,773.45	616,213.87
乐普医疗、乐普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	数据管理与统计分析	383.91	7,721.45
乐普医疗、乐普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	其他业务	1,093.76	3,922.77
合计		18,373,013.63	8,980,463.08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关键管理人员薪资	5,765,041.47	6,825,533.72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乐普医疗、乐普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	21,278,295.49	3,291,278.34	18,873,755.64	2,202,881.22
合同资产	乐普医疗、乐普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	2,451,111.71	275,990.67	2,742,419.60	185,564.80

(2) 应付项目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乐普医疗、乐普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	7,821,202.49	15,728,808.18
其他应付款			
	李刚	55,900.17	4,992.30
	齐学兵	7,302.00	-
	王国芳	1,454.00	-
	王璐璐	-	3,777.29
合计		64,656.17	8,769.59

(十) 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基本情况

于 2018 年 12 月，本公司向本集团 57 名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通过受让实控人持有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方式向 57 名激励对象间接授予公司股份 659,000 股。认购价格为 3 元/股。激励对象间接获授的 70% 的股票锁定 48 个月、剩余 30% 的股票锁定 60 个月，锁定期自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起开始计算。锁定期内，激励对象发生离职等情形，激励对象应当根据公司指示以本计划授予价格加央行同期贷款利率向其所在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指定对象，转让其持有的锁定期内的全部财产份额。

于 2020 年 3 月，本公司向本集团 7 名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通过实控人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给持股平台(7 名激励对象为该持股平台的有限合伙人)的方式向激励对象间接授予公司股份 770,000 股。认购价格为 3 元/股。激励对象间接获授的 70% 的股票锁定 48 个月、剩余 30% 的股票锁定 60 个月，锁定期自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起开始计算。锁定期内，激励对象发生离职等情形，激励对象应当根据公司指示以本计划授予价格加央行同期贷款利率向其所在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指定对象，转让其持有的锁定期内的全部财产份额。

根据本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 14,397,937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0 股。

授予股份的数量变动如下

人民币元

类型	管理人员		销售人员		合计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500,000.00	23,646,000.00	-	-	3,500,000.00	23,646,000.00
解锁	2,450,000.00	16,552,200.00	-	-	2,450,000.00	16,552,200.00
2024 年 6 月 30 日	1,050,000.00	7,093,800.00	-	-	1,050,000.00	7,093,800.00

公允价值的确定

上述股票的授予价格均低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本公司聘请朴谷咨询(北京)有限公司采用收益法对本公司 2017 年 11 月 30 日、2018 年 11 月 30 日及 2020 年 2 月 28 日时点授予的普通股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

人民币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现金流量折现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长期税前营业利润；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考虑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相关因素影响的管理层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6,284,810.01

本公司 2017 年、2018 年和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是使用现金流量折现法模型计算，输入至模型的数据如下：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2017 年股权激励计划	17.20%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	16.00%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	14.40%

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根据本公司管理层的最佳估计作出，在确定该估计时，考虑了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相关因素的影响。

本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的股权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授予股份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于 2024 年 1-6 月，本集团确认股份支付费用人民币 1,743,892.50 元，其中管理费用人民币 1,743,892.50 元。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止，本集团不存在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其他事项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提供临床试验服务，其全部资产均位于中国境内。管理层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来划分报告分部，并依此决定向报告分部来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有关内部报告根据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由于本集团分配资源及评价业绩系以临床试验服务整体运营为基础，亦是本公司内部报告的唯一经营分部，因此不再单独列示分部报告信息。

于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收入均来源于境内，无来自单一重要客户的交易收入，本集团的非流动资产亦全部位于境内。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281,023,799.29	276,382,615.81
合计	281,023,799.29	276,382,615.81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6,959,622.00	29,468,138.21
1-2 年	15,140,687.91	11,621,007.49

2-3 年	6,782,806.79	3,464,770.32
3-4 年	1,166,368.40	140,920.87
4-5 年	216,528.18	216,528.18
5 年以上	338,312.51	338,312.51
小计	50,604,325.79	45,249,677.58
减：信用损失准备	5,905,467.45	4,143,428.37
合计	44,698,858.34	41,106,249.21

(2)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50,604,325.79	100.00	5,905,467.45	11.67	44,698,858.34
- 组合一	48,881,451.21	96.60	5,905,467.45	12.08	42,975,983.76
- 组合二	1,722,874.58	3.40	-	-	1,722,874.58
合计	50,604,325.79	100.00	5,905,467.45	11.67	44,698,858.34

人民币元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45,249,677.58	100.00	4,143,428.37	9.16	41,106,249.21
- 组合一	42,979,560.05	94.98	4,143,428.37	9.64	38,836,131.68
- 组合二	2,270,117.53	5.02	-	-	2,270,117.53
合计	45,249,677.58	100.00	4,143,428.37	9.16	41,106,249.21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以客户类型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两个组合。

组合一为对外部客户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基于应收账款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组合一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组合一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及其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账龄	预期平均损失率(%)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00	25,236,747.42	1,261,837.37	23,974,910.05
1 至 2 年	10.00	15,140,687.91	1,514,068.79	13,626,619.12
2 至 3 年	30.00	6,782,806.79	2,034,842.04	4,747,964.75
3 至 4 年	50.00	1,166,368.40	583,184.20	583,184.20
4 至 5 年	80.00	216,528.18	173,222.54	43,305.64
5 年以上	100.00	338,312.51	338,312.51	-
合计		48,881,451.21	5,905,467.45	42,975,983.76

组合二为对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本公司认为对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较低，故未计提相应的信用损失准备。

(3) 信用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4,143,428.37	2,494,318.89	(732,279.81)	-	5,905,467.45
合计	4,143,428.37	2,494,318.89	(732,279.81)	-	5,905,467.45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4,143,428.37	-	4,143,428.37
本期计提	2,494,318.89	-	2,494,318.89
本期转回	(732,279.81)	-	(732,279.81)
本期转销	-	-	-
期末余额	5,905,467.45	-	5,905,467.4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及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信用损失准备 2024 年 6 月 30 日
泰州翰中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1,224,028.75	1,499,079.53	12,723,108.28	17.01	2,149,888.84
广东安普泽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5,683,896.45	5,683,896.45	7.60	284,194.82
上海美雅珂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265,841.48	-	5,265,841.48	7.04	481,052.95
中美华世通生物医药科技(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4,073,527.75	-	4,073,527.75	5.45	203,676.39
北京科信必成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65,553.52	99,999.99	3,165,553.51	4.23	786,870.71
合计	23,628,951.50	7,282,975.97	30,911,927.47	41.33	3,905,683.71

(5)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人民币元

账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2,389,688.30	86.97	53,137,388.24	81.06
1 至 2 年	6,054,110.39	7.27	7,158,812.58	10.92
2 至 3 年	2,264,042.31	2.72	2,102,648.80	3.21
3 年以上	2,533,399.15	3.04	3,150,634.01	4.81
合计	83,241,240.15	100.00	65,549,483.63	100.00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租赁房屋款及业务采购款等。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 比例(%)
北京奕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12,984,817.66	15.60
上海灿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743,699.58	5.7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75,000.00	4.1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804,769.53	3.37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2,239,063.55	2.69
合计	26,247,350.32	31.53

4、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如下：

人民币元

账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01,960.08	85,734.86	2.86	3,471,216.26	97,967.82	2.82
1 至 2 年	173,789.05	17,378.91	10.00	324,325.00	32,501.78	10.02
2 至 3 年	28,935.68	8,680.70	30.00	77,513.43	23,254.03	30.00
3 至 4 年	227,354.15	113,999.98	50.14	231,423.55	116,902.80	50.51
4 至 5 年	264,090.62	211,272.50	80.00	260,565.57	208,452.46	80.00
5 年以上	94,005.16	94,005.16	100.00	126,813.36	126,813.36	100.00
合计	3,790,134.74	531,072.11	14.01	4,491,857.17	605,892.25	13.49

(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2,503,449.46	2,979,997.59
社保款	1,286,685.28	1,511,859.58
合计	3,790,134.74	4,491,857.17

(3)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90,134.74	100.00	531,072.11	14.01	3,259,062.63
- 组合一	2,503,449.46	66.05	531,072.11	21.21	1,972,377.35
- 组合二	1,286,685.28	33.95	-	-	1,286,685.28
合计	3,790,134.74	100.00	531,072.11	14.01	3,259,062.63

人民币元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91,857.17	100.00	605,892.25	13.49	3,885,964.92
- 组合一	2,979,997.59	66.34	605,892.25	20.33	2,374,105.34
- 组合二	1,511,859.58	33.66	-	-	1,511,859.58
合计	4,491,857.17	100.00	605,892.25	13.49	3,885,964.92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以款项性质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两个组合。

组合一主要为押金及保证金，本公司基于其他应收款账龄确定押金及保证金的预期信用损失。账龄信息能反映押金及保证金到期时的可收回性。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组合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账龄	预期平均损失率(%)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00	1,715,274.80	85,734.86	1,629,539.94
1 至 2 年	10.00	173,789.05	17,378.91	156,410.14
2 至 3 年	30.00	28,935.68	8,680.70	20,254.98
3 至 4 年	50.14	227,354.15	113,999.98	113,354.17
4 至 5 年	80.00	264,090.62	211,272.50	52,818.12
5 年以上	100.00	94,005.16	94,005.16	-
合计		2,503,449.46	531,072.11	1,972,377.35

组合二主要为社保款。本公司社保款账龄较短，信用风险较低，未针对组合二其他应收款计提相应的信用减值准备。

(4) 信用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605,892.25	1,905,140.24

本期计提	67,511.01	264,698.46
本期转回	(142,331.15)	(1,563,946.45)
期末余额	531,072.11	605,892.25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53,723.63	325,355.26	126,813.36	605,892.25
转入第三阶段	-	32,808.20	(32,808.20)	-
本期计提	57,612.11	9,898.90	-	67,511.01
本期转回	(99,541.27)	(42,789.88)	-	(142,331.15)
期末余额	111,794.47	325,272.48	94,005.16	531,072.1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信用损失准备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保证金	450,000.00	1 年以内	11.87	22,500.00
北京易才人力资源顾问有限公司	社保款	395,020.37	1 年以内	10.42	-
江苏万邦生化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7.92	15,000.00
北京金唐亿联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248,333.62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4 至 5 年	6.55	192,126.90
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5.28	10,000.00
合计		1,593,353.99	1 年以内	42.04	239,626.90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分类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24,179,747.64	22,337,896.05
减：减值准备	2,383,681.92	2,222,097.80
账面价值	21,796,065.72	20,115,798.25

(2)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合同资产：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基于合同资产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组合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及其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账龄	预期平均 损失率(%)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00	18,722,854.61	936,142.73	17,786,711.88
1 至 2 年	10.00	3,342,569.66	334,256.97	3,008,312.69
2 至 3 年	30.00	1,084,807.04	325,442.11	759,364.93
3 至 4 年	50.00	279,067.84	139,533.92	139,533.92
4 至 5 年	80.00	510,711.51	408,569.21	102,142.30
5 年以上	100.00	239,736.98	239,736.98	-
合计		24,179,747.64	2,383,681.92	21,796,065.72

本公司服务合同按照约定的节点收取款项，在履约进度未达到下个收款节点前，本公司先将已执行的工作确认为一项合同资产，在其达到合同约定的收款节点时，将确认的合同资产重分类至应收账款。

(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2,222,097.80	1,863,551.42
本期计提	1,100,453.32	358,546.38

本期核销	(938,869.20)	
期末余额	2,383,681.92	2,222,097.80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2,222,097.80	-	2,222,097.80
转入已发生信用减值	(103,410.64)	103,410.64	-
本期计提	264,994.76	835,458.56	1,100,453.32
本期核销	-	(938,869.20)	(938,869.20)
期末余额	2,383,681.92	-	2,383,681.92

6、长期股权投资

(1) 对子公司投资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变动 (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海灿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925,117.50	149,476.50	8,074,594.00	-	-
北京奕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10,422,937.50	-	10,422,937.50	-	-
灿华(南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	2,000,000.00	-	-
重庆海风藤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	2,000,000.00	-	-
合计	22,348,055.00	149,476.50	22,497,531.50	-	-

注：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的其他变动为授予子公司部分员工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详见附注(十)。

7、应付账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研究机构	15,144,003.42	12,149,250.02
SMO	11,786,072.19	16,344,710.76
数据管理和统计分析	14,100,693.43	12,322,361.05
检测分析	7,203,448.44	5,429,997.83
受试者招募	9,169,833.12	7,755,693.17
信息系统及 IT 服务	655,081.13	530,208.89
其他	218,936.81	185,177.93
合计	58,278,068.54	54,717,399.65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12,182,383.96 元 (2023 年：人民币 12,079,505.14 元)，主要为应付服务费。

8、合同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项目款	167,852,666.98	156,552,259.15
合计	167,852,666.98	156,552,259.15

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包括在年初账面价值中的合同负债人民币 92,938,022.06 元已确认为营业收入。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同负债将于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及以后年度确认为收入。

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短期薪酬	25,071,442.10	69,324,229.12	80,017,185.79	14,378,485.43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60,048.12	5,755,023.76	5,782,809.39	632,262.49
3、辞退福利	-	234,700.00	234,700.00	-

合计	25,731,490.22	75,313,952.88	86,034,695.18	15,010,747.92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637,849.32	60,342,461.57	70,989,384.97	13,990,925.92
2、职工福利费	-	1,329,582.37	1,329,582.37	-
3、社会保险费	398,379.75	3,315,776.56	3,330,562.08	383,594.2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2,611.15	3,142,066.88	3,156,677.07	368,000.96
工伤保险费	15,151.88	142,254.36	142,391.71	15,014.53
生育保险费	616.72	31,455.32	31,493.30	578.74
4、住房公积金	32,101.80	4,101,078.00	4,132,171.80	1,00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11.23	235,330.62	235,484.57	2,957.28
合计	25,071,442.10	69,324,229.12	80,017,185.79	14,378,485.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39,685.04	5,563,164.08	5,590,199.24	612,649.88
2、失业保险费	20,363.08	191,859.68	192,610.15	19,612.61
合计	660,048.12	5,755,023.76	5,782,809.39	632,262.49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工资基数的 14%-16%、0.5%-0.8%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公司 2024 年 1-6 月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5,563,164.08 元及人民币 191,859.68 元。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有人民币 612,649.88 元及人民币 19,612.61 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有关应缴存费用已于报告期后支付。

1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2,225,083.21	153,544,631.78	188,156,817.54	122,891,331.20
其他业务	2,772,550.60	2,772,550.60	3,568,364.25	3,568,364.25
合计	234,997,633.81	156,317,182.38	191,725,181.79	126,459,695.4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人民币元

收入类型	202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024 年 1-6 月 营业成本
CO 服务	227,692,342.47	150,521,654.64
SMO 服务	7,726.16	7,726.16
数据管理及统计分析服务	1,077,735.99	1,076,868.33
其他服务	3,447,278.59	1,938,382.65
合计	232,225,083.21	153,544,631.78

11、信用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1,762,039.08	1,689,858.61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利得	(74,820.14)	(1,054,107.75)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利得)损失	(7,668.95)	138,014.87
合计	1,679,549.99	773,765.73

12、资产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100,453.32	181,889.13
合计	1,100,453.32	181,889.13

1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529,275.56	17,973,452.80
加：信用减值损失	1,679,549.99	773,765.73
资产减值损失	1,100,453.32	181,889.13
固定资产折旧	227,964.29	266,603.73
使用权资产折旧	3,196,043.20	3,143,928.74
无形资产摊销	189,981.08	232,458.60
股份支付费用	1,594,416.00	2,799,510.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042.49	158,784.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13,699.84
财务费用	258,197.96	(15,722.3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95,561.64)
投资收益	-	(70,068.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845,182.47	3,046,934.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472,390.67)	(129,056.92)
存货的增加	(363,827.13)	(438,273.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4,509,496.20)	(14,107,675.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3,001,621.02	(9,994,73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85,013.38	3,539,933.49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81,023,799.29	180,285,860.8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76,382,615.81	227,039,768.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4,641,183.48	(46,753,907.6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281,023,799.29	276,382,615.81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1,023,799.29	276,382,615.81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023,799.29	276,382,615.81

14、关联交易情况

(1) 提供服务情况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乐普医疗、乐普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	CO 服务	18,170,762.51	8,352,604.99
乐普医疗、乐普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	数据管理与统计分析	383.91	7,721.45
乐普医疗、乐普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	其他业务	1,093.76	3,922.77
上海灿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CO 服务	-	-
	其他业务	3,154,474.38	3,823,228.99
合计		21,326,714.56	12,187,478.20

(2) 接受服务情况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上海灿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管理与统计分析	10,226,577.34	11,033,495.79
	其他业务	204,136.85	336,454.70
北京奕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SMO 服务	23,659,922.49	13,253,847.96
合计		34,090,636.68	24,623,798.45

1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乐普医疗、乐普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	18,235,068.87	2,720,812.38	15,915,876.01	1,779,551.50
	上海灿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722,874.58	-	2,270,117.53	-
合计		19,957,943.45	2,720,812.38	18,185,993.54	1,779,551.50
合同资产					
	乐普医疗、乐普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	1,608,831.68	203,108.91	1,970,158.90	128,354.39
合计		1,608,831.68	203,108.91	1,970,158.90	128,354.39
预付款项					
	北京奕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12,984,817.66	-	11,165,303.47	-
	上海灿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743,699.58	-	3,488,218.09	-
合计		17,728,517.24	-	14,653,521.56	-

(2) 应付项目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上海灿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3,992,551.07	12,304,803.40
	北京奕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9,007,088.94	13,922,017.80
合计		22,999,640.01	26,226,821.20
合同负债			
	乐普医疗、乐普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	7,821,202.49	15,728,808.18
	上海灿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20,234.08	284,098.49
合计		8,041,436.57	16,012,906.67
其他应付款			
	李刚	55,900.17	4,992.30
	齐学兵	7,302.00	-
	王国芳	1,454.00	-
	王璐璐	-	3,777.29
合计		64,656.17	8,769.59

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5.38)
小计	109,404.62
所得税影响额	16,75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92,654.6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0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人民币元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3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0	0.45	0.45

人民币元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6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7	0.33	0.33

补充资料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	--------------------	------------------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 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 17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中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原则进行了修订完善: 明确了若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 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企业是否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 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明确了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 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契约条件时, 应当区别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之前和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 澄清了如果企业负债的交易对手方可以选择以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且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单独确认, 则相关清偿条款与该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以及明确了附有契约条件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的贷款安排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同时要求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规定时, 应当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经评估, 会计师认为采用上述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5.3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9,404.62
减: 所得税影响数	16,75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2,654.62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